



证券代码：300383

证券简称：光环新网

公告编号：2022-043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总裁提名、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胡剑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市场营销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胡剑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胡剑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胡剑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汉族，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大学，硕士学历。1994年至1998年在江西省邮电科研所任工程师；1998年至2000年在江西省邮电技术开发支撑中心任计费支撑中心副主任；2000年至2003年在中国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任职计费中心高级经理；2003年至2012年在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职产品市场总监；2012年至2022年在香港电讯中国业务工作，任职香港电讯中国业务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胡剑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